

#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海政办字〔2021〕25号

---

##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数字海阳 2021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区街道政府（管委、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数字海阳 2021 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数字海阳 2021 行动方案

为贯彻数字中国、网络强国战略，落实《数字烟台 2021 行动方案》，全面推进数字海阳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加快建设整体高效的数字政府

（一）优化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以群众眼中的“一件事”为标准，再造办事流程，打造 100 个“一链办理”事项。以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保等领域的高频事项为重点，全年落实 200 项以上“秒批秒办”事项。（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加强电子证照应用，推进跨省、跨市互认，开展“无证明城市”建设试点，持续打造“掌上办事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市司法局牵头）开展“爱山东·烟台一手通”APP 场景化、向导式改造，完成智能客服、老年关怀专版等建设改造项目。（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二）实施数字政府强基工程。以政务部门数据全打通、全共享为目标，依托烟台市政务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持续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按照“标准化、工具化、模块化”的思路，通过提供标准数图接

口和数图工具，充分汇聚利用我市现有资源，建设我市统一的电子网格化地图。让电子网格化地图成为各部门数据共享的“最大公约数”，让部门工作产生的数据能够被统一掌握，从而膨胀海阳“数字矿藏”。（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持续推进电子政务内网建设。（市委办公室牵头）积极参与省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一网多平面”建设，推进省市视频监控一体化运行。完善网络边界防护体系，建设市级公共互连接入区，接入能力10000M以上。积极对接“全省一朵云”升级工程。（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市公安局牵头）

（三）推进机关内部数字化提质升级。建立无纸化会议系统。（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加快部门内部公文流转数字化，试点推行无纸化办公。优化“山东通”移动办公服务，完成支撑平台整合，年内实现市直部门“山东通”全覆盖。完善全市非涉密视频会议系统功能和 workflows，实现会议自助式管理。（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充分利用好“干部执行力档案”管理系统，即时掌握、动态更新干部执行力信息，为准确评价干部执行力提供数据支撑。启动组织人事编制数据共享和线上业务协同办理，力争年内取得初步成效。（市委组织部牵头）按照国家和省市里部署，启动12345政务服务热线智能化升级工作，年底前实现政务服务热线号码应整尽整，完成热线归并工作。（市民生服务中心牵头）

（四）构建一体化数据资源体系。依托烟台市政务云和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承接人口、健康、税务、电力等行业省级分

平台的服务。按照“一数一源”原则，推进数源部门的业务数据实时汇聚。对接全省统一的人口库、法人库，深化数据服务，面向自然人和法人组织，探索构建“数据标签”，打造千人千企千面的多维“数据画像”，形成“数字标签”。（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按照省市统一部署，丰富全市政务数据类别，建设工业经济运行监测、重点用能单位能耗监测、国土空间规划监测、公积金数据监测、国有资产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等大数据平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财政局、市金融服务中心、烟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海阳分中心分工负责）

（五）全面提升安全防护水平。利用全省统一的政务云灾备体系，实现关键系统、平台、数据灾备。（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市委网信办牵头）强化网络安全保护措施，落实等级保护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提升风险防控和处置能力。启动涉网新型行为分析预警、互联网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市公安局、市委网信办牵头）

（六）配合建设一体化综合指挥平台。配合烟台完成一体化综合指挥平台（一期）建设。强化全市公共视频监控、数据资源和管理平台集约建设和统筹管理，全市重点区域和17个安全生产重点领域视频监控、数据资源和管理平台“应汇尽汇”。（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市应急局牵头）加快“挂图作战”“动能转换”可视化平台建设和应用，实现动态监管和即时监督。（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牵头）

## 二、大力发展融合创新的数字经济

(七) 加快数字产业化发展。重点发展集成电路、印刷电路板、电子专用材料等。依托比艾奇电子发展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家用电器等领域的柔性印刷线路板行业。依托三贤电装、三贤电气科技、三贤电子科技等企业发展汽车线束行业。支持盛华电子、坤益液晶等骨干企业突破液晶中间体等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显示材料科技附加值。重点布局人工智能领域关键技术研究，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核心产业与融合应用协同发展，促进传统企业转型升级。鼓励企业发展新一代智能化机器人，推出更多人工智能软硬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发展嵌入式智能终端产品，提升产品智能化程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牵头）

(八) 实施智能制造提升行动。深入实施智能制造“1+N”提升行动，通过物联网、云计算和自动控制等技术对机器设备和生产流程等进行自动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改造，在企业内部形成“自动化生产线+工业机器人+专用网络”的工业互联网系统，推动制造业向柔性、绿色、智能、精细转变，实现产业由大变强。加快推进重点产业领域内数字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数字化企业的试点和应用，有序扩大数字化改造试点范围，重点树立方圆集团、中集来福士等数字化改造标杆企业，鼓励市内重点企业对标提升，做响“海阳智造”品牌。加快硬创（海阳）生态产业园、中南智能制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完善园区配套及产业服务功能，聚力打造智能制造发展平台，引进培育

一批高科技企业。积极接洽国内智能制造企业、服务平台，激发智能制造市场活力，不断优化智能制造服务，提升智能制造质量效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九）加快发展特色数字农业。推进农业农村工作一张图信息化建设，提升精准管理、远程控制和智能决策水平。依托国家数字乡村建设试点，启动我市智慧农业试验区建设。（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开展数字果园建设，推动我市示范园区建成数字果园并与苹果大数据中心实现对接。（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参与打造“中国农产品电商之都”。鼓励引导流通企业运用信息技术提高生鲜产品追溯管理水平。（市商务局牵头）推进智慧海洋建设，完善海洋大数据平台，推动海洋牧场、增殖放流、资源调查及渔港综合管理等业务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牵头）

（十）加快服务业数字化转型。积极发挥各级融资服务平台作用，提升我市数字化金融服务和风险防控能力。（市金融服务中心牵头）探索推进电商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市商务局牵头）推动工业设计与数字创意、个性化生产等深度融合，积极组织工业企业参与工业设计大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全面完善“智慧医保”“智慧体育”“智慧市场创建”“智慧住建”“智慧人社”“智慧外事”等领域建设，丰富便民服务领域应用场景。（市医保局、市体育运动服务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侨联分工负责）

（十一）加快建设东方航天港产业园。制定实施好东方航天港产业园空间规划和产业规划，在“一港三区”空间布局基础上继续深化，构建“一心、二轴、三区、多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加快项目引进建设步伐，建立完善集研发、制造、发射、应用、配套于一体的商业航天产业体系，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及相关产业集聚，打造山东省航空航天产业引领区、国家级空天信息产业园、国际重要的商业航天产业中心。（市航天办牵头）

### 三、着力构建智慧便民的数字社会

（十二）全面做好疫情精准防控。深化疫情防控大数据应用，提高重点人员管理、资源调配、防控救治等工作效能。（市卫生健康局、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深化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系统应用，持续开展对进口冷链食品的全流程监控。（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十三）实施大数据创新应用突破行动。开展大数据创新应用试点建设，积极打造优秀解决方案、应用场景。依托“服务中台”支撑，探索实现数据分析与可视化、数据建模、隐私计算等功能。制定公共数据资源分级分类管理规则，探索建立社会数据“统采分用”的汇聚共享机制。依托省级数据交易平台建设，试点推行数据产品登记制度，引导数据产品先登记再流通。积极参与山东省第三届数据应用创新创业大赛。（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十四）积极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完善城市综合管理

服务平台，提升城市管理数字化水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分工负责）扩大大数据在社会治理、治安防控、反诈骗预警、打击经侦犯罪等领域的应用范围。启动“智慧交通”建设，提升交通事故的主动预防能力和道路通行效率。（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分工负责）智慧城市建设水平达到省级三星级以上。按照海阳市《关于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实施方案》分工，开展“一县一亮点”建设行动，全方位打造智慧应用场景。积极融入胶东半岛新型智慧城市群突破发展行动，参与省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创新大赛。（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十五）加快建设数字村（居）。推进我市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2021年底，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全面推进数字乡村发展打造示范。加快智慧社区（村居）建设。（市委网信办、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分工负责）

#### 四、逐步塑强支撑有力的基础设施

（十六）建设完善通信基础设施。全面推进5G网络部署与规模组网，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等公共资源向5G基站免费开放。鼓励企业发展5G场景应用和产品研发，以5G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应用，以应用拉动产业发展，推进5G网络、技术、产品与应用的深度融合，推动5G规模商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十七）加快推进东方航天港卫星数据应用中心项目建设。推进超算中心、数据中心建设，争取国家、省市重大信息基础



设施布局，增强区域计算和通信能力。积极落实电价补贴政策，鼓励全市在营数据中心争创省级绿色数据中心，加快布局边缘计算资源池节点，引导云计算与边缘计算协同发展。（市航天办牵头）

（十八）完善升级物联网。加快部署物联网终端，实现NB-IoT网络城区普遍覆盖、重点区域深度覆盖。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推动各类城市感知终端数据共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十九）突破发展创新基础设施。围绕集成电路、基础软件、大数据等领域，实施一批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推动大数据AI模拟训练平台建设及运营。加强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支持数字产业领域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和创新创业共同体等平台。（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分工负责）

（二十）全面建设融合基础设施。支持“智慧公路”创新应用，打造基于客运车的协同监测系统和智慧管养辅助决策系统。推进5G+智慧港口建设，打造一批智能识别、智能行李分拣、智能巡检、智能堆场等场景。（市交通运输局、市港航服务中心分工负责）加快建设天空地一体化水利感知网，搭建河湖长制湖长制视频监控系统，实现大中型水库主要入库河流流量的实时监测和库区水文监测全覆盖。（市水利局牵头）推动市内充电基础设施服务平台互联互通，全市充电桩保有量超过200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

## 五、推进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推进机制，以工程化方式推动任务落实。出台《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研究制定公共数据开放管理办法。创新数字海阳建设运营，探索资产化管理、社会化运营新模式。按照省市要求，开展数字海阳发展水平评估。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数字海阳知名度和影响力。（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牵头）

---

抄送：市委办、市纪委、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存档。

---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5日印发